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14-073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芜湖鑫晶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晶工”)
 ●本次担保额度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额度为3,000万元,截至公告日,公司为鑫晶工提供的担保额度为34,00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25,000万元(含鑫晶工此次使用的担保额度3,000万元)。

●本次担保方式:否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至公告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额度94,000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44,00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71,000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实际使用担保额度33,000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担保情况概述

2013年3月20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芜湖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鑫晶工向兴业银行申请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整,期限为2年(详见2013年3月22日《鑫科材料对外担保公告》)。因业务调整,2014年10月21日经双方协商一致将该合同废止。

2014年10月21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兴业银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重新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鑫晶工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整,期限自2014年10月21日至2016年10月21日。

截止公告日,公司为鑫晶工提供担保额度为34,00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25,000万元(含鑫晶工此次使用的担保额度3,000万元)。

以上担保事宜已经公司五届十七次董事会和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鑫晶工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芜湖鑫晶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叁亿元整
3、经营范围:铜基合金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制品、电工用铜线坯及各类绞线、汽车用低压电线及各类电线电缆、辐射加工、电缆附件、电缆用材料、电力电器、电工器材及其新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证明。

4、法定代表人:张晓晓
 5、注册地址:芜湖高新技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大楼 1031 室
 6、财务状况:截止2014年6月30日,鑫晶工总资产75,050.03万元,负债48,855.19万元,净资产26194.84万元,2014年上半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83,551.53万元,营业利润-170.90万元,净利润46.28万元。

(二)鑫晶工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100%。

三、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2014年10月21日至2016年10月21日;担保金额:3,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五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鑫晶工提供不超过3.4亿元人民币的贷款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3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公司授权董事长签署银行融资担保合同,在其签署的银行融资担保合同与本次董事会形成的决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董事会不再对此银行融资担保形成单独决议。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额度94,000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44,00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71,000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实际使用担保额度33,000万元)。

六、备查资料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鑫晶工 201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14-074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80号文件《关于核准安徽鑫科新材料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文》核准,安徽鑫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6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5.16元,应募集资金额总额为人民币90,816.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实际支付的发行费用2,504.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8,312.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3年9月17日到账,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3]第224号验资报告验证。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于2013年10月10日召开五届十二次董事会,2013年10月28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6个月。

截止公告日,公司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全部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其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成发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4-036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贷款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报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2013-021)及《委托贷款公告》(临2013-023)。

根据《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约定,该项委托贷款有效期为2013年10月21日~2014年10月20日。2014年10月20日,公司已全额收回该笔委托贷款本金2,500万元,相应的利息同时结清。

特此公告。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迪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4-036号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曾于2014年5月2日公告了公司原控股股东四川迪康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中科”)以及第三人大川蓝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迪康科技药业有限公司、重庆迪康制药有限公司和本公司提起了民事诉讼,请求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确认本公司持有的迪康中科99%的股权归属迪康集团所有(该事项详见公司临公告2014-031号)。

本案原定于2014年10月14日开庭审理,公司于2014年10月13日接到法院口头通知,获悉迪康集团已于2014年10月8日向法院递交了《撤诉申请

特此公告。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70 股票简称:上海建工 编号:临2014-045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收到崇左312街坊33丘办项目(桶浦上海闸北)工程建工总承包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价为人民币壹拾亿玖仟零肆拾伍万肆仟伍佰肆拾柒元整(¥129,322,457.47元),该工程位于上海市闸北区,东至共和新路、南至大宁路、西至真铭公寓,北至上海马戏城。该工程建筑面积为346,572.24平方米,计划工期为1,492天。

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建工建集团有限公司收到海事大学-05-01地块商品房工程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价为人民币壹拾亿玖仟零肆拾玖万伍仟零肆拾玖元整(¥121,295,609元)。该工程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至新兴路,南至商城路,西至林北路,北至乳山路。该工程建筑面积为552.4平方米,计划工期为1,196天。

特此公告。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14-075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本公司”)于2014年3月4日召开了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本公司2014年3月6日披露的《鑫科材料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短期理财业务的公告》。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4年10月22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认购中行银行“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41104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产品编码B1400C0394,起息日为2014年10月24日,到期日为2014年11月28日,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4.2%。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控制:尽管上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上

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2、日常监控:

(1)公司成立董事会、监事会会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使用情况进行日常检查。必要时由两名独立董事提议,有权聘任监事的外部审计机构对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3、信息披露

(1)公司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单独或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2)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出现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应当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4、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管理收益,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发生冲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4年3月24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认购中行银行“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41104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产品编码B1400C0198,起息日为2014年3月26日,到期日为2014年6月25日,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4.2%。

2、公司于2014年3月24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认购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计划”,该产品为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编码:CA14011700,起息日为2014年3月24日,到期日为2014年10月2日,到期年收益率不低0.75%。该产品已到期,取得投资收益1,067,835.62元。

3、公司于2014年3月26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认购兴业银行“保本实体信用型结构性存款”,起息日为2014年3月26日,到期日为2014年9月22日,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9.35%。该产品已到期,取得投资收益1,287,123.29元。

4、公司于2014年4月1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900万元,认购徽商银行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名称: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丰”组合投资类理财产品,产品代码:CA14011700,起息日:2014年4月1日,到期日:2014年7月3日,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5.0%。该产品已到期,取得投资收益112,191.78元。

5、公司于2014年4月4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光大银行机构定期产品(保本收益),产品期限为:2014年4月4日~2014年6月26日,产品年化收益率为5.1%。该产品已到期,取得投资收益347,917.81元。

6、公司于2014年7月16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中行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中行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4151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编码:B1400C0309;收益起计日为:2014年7月16日,到期日为:2014年10月17日,最高产品年化收益率为4.50%。该产品已到期,取得投资收益224,383.56元。

7、公司于2014年9月22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光大银行机构定期存款产品;产品编码:2014101041626;期限为:2014年9月22日~2014年12月22日,预计年化收益率为4.36%。该产品未到期。

8、公司于2014年9月23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保本实体信用型存款,期限为:2014年9月23日~2014年12月26日,预计产品最高年化收益率为4.1%;该产品未到期。

9、公司于2014年9月24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中行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41713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编码:B1400C0349,期限为:2014年9月26日~2014年12月26日,预计产品最高年化收益率为4.50%。该产品未到期。

10、公司于2014年10月14日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认购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结构存款理财产品,该产品为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产品编码:JHCKLC140030,起息日为:2014年10月14日,到期日为2014年12月14日,到期年收益率不低4.10%。该产品未到期。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有新的购买理财产品计划。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本公司2014年3月6日披露的《鑫科材料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14-076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